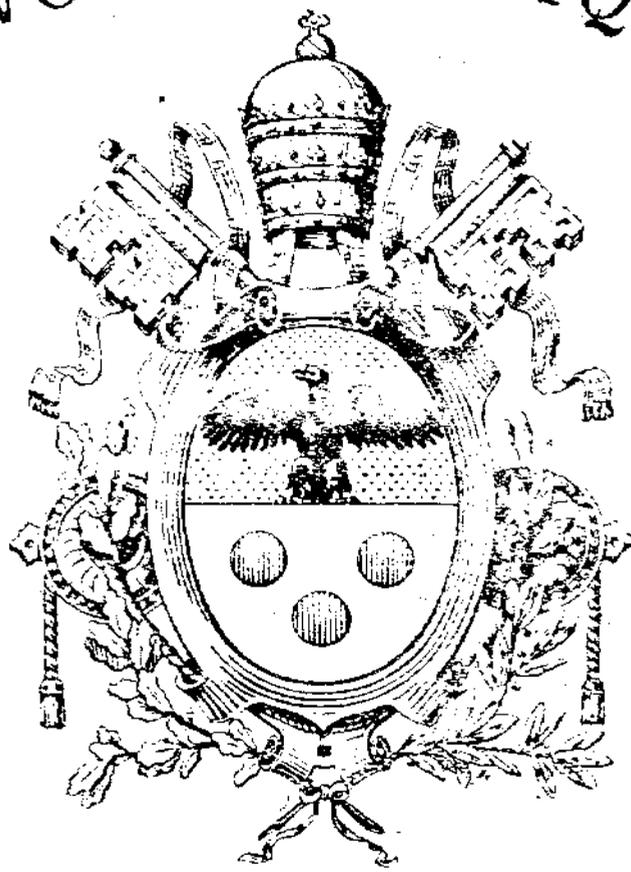


北京總館
 第九期
 聖教雜誌
 REVUE CATHOLIQUE

中華民國十四年陽歷十二月



N°186

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二十五年

第十四年 第十二期

要目

插圖○羅馬聖伯多祿大殿
 之電光點綴 聖年紀念
 聖牌

論說○教友良心(編者)

靈魂論(盤溪)

傳記○一九二五年之列品
 者(思誠)

雜著○聖教會之概觀(盤

谷) 天主教婦女國際

聯合會(陳之藩) 亡靈

在來世之處境(盤澤)

通訊○評論教科書及催眠

述

近事○教中新聞 時事記

述

羅瑪聖伯多祿大殿之電光點綴



聖年紀念聖牌

端六司鐸由歐國合家宴終假萃堂攝影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一月



論說



◎教友良心

編者

良心二字，有多意義，綜要言之，有心理的良心，與倫理的良心。心理的良心，即用內省之功，洞悉心理上種種來去之思想。倫理的良心，是一具體的實用判斷，令人判別此事依理性能行與否。故心理的良心，宛如良心上思想之見証人。倫理的良心，如一指導人：一事未行之前，令人知此事之或善或惡；既行之後，如一法官，惡則譴責，善則獎勵。

教友良心者何？即倫理良心上，加有教友之本分者也。教友，即領洗而信從耶穌及

其道理之人。故教友良心，即以耶穌之思想，耶穌之道理，為人行誼之標準，而導引人之判斷，以定舉止行動。耶穌之思想，莫非榮主救靈，耶穌之道理，莫非教人謙摠，忍耐，愛德，良善等種種超越之德；一言以蔽之曰：以信德之光，光人行誼耳！

教友之良心，當有以栽培之者。栽培之法，一在天主方面，一在人自己方面。在天主方面：即天主聖神常默感人心，光照人悟，使之洞澈超越之理，而陶鑄良心。在人自己方面：凡一己之所思所行，不特當以正理為去取，而又當以信光為準繩，勿違教友良心之所指示而後已。吾願教友保存此良心，培植此良心哉。

論說 … 教友良心

五百二十九

靈魂論

盤溪

●靈魂為悟欲二司之原則吾人藉之以生以覺以悟

●靈魂為自立體純一體靈明體永生不滅體

●靈魂大造造之於始孕之時

●靈魂與肉身自然結合成為一性一體

靈魂，西文曰：Ame，中文之稱謂不同：儒者之言魂也，曰真我，曰幾希，曰降衷。佛之言靈也，曰妙明，曰大覺，曰智慧。然考察其意，皆指人之所以為靈也。或又謂之靈心，謂之靈神。以明聖至靈無形之性，謂之良知，謂之良才；以指其本然之智，洞澈之能，大學謂之明德，中庸謂之未發之中，孟子謂之大體，其說不同，而其指未嘗有異也。今夫靈魂為悟欲二司之根原，吾人藉之

以生以覺以悟者也。願靈魂之為物，無聲無臭，目不能見，耳不能聞，手不能觸，安能知其實有？即曰有也，然如惟物家之臆說，謂靈魂亦不過一種精緻之物質，組織而成之；或如實驗學家之妄言，謂不過一種感覺之聯綴。殊不知靈魂之實有，固不能目覩而見，逕直以証；然由其動作之顯現於外，未嘗不能証其實有也。我思也，我欲也，我判斷也，我推理也，此皆動作也，皆歸

歸之於我者也。顧此等動作，皆為效果，非自有之也。蓋吾之所思，必有以使之思者。夫效果必有原因，其原因即吾人所謂之靈魂是也。閱者須知此處吾所謂之靈魂，吾猶不知其為物體或為神體，然吾祇言有思想之效果，必有思想之原因，其原因即所謂之靈魂。人有思想，故有靈魂，由效果以推原因，足証靈魂之實有。然靈魂為何物？換言之，靈魂之性體如何，亦可得而研究也。

古今純正哲學士，論靈魂之性體曰：靈魂為自立體，純一體，神靈體，永生體也。何謂靈魂為自立體？自立云者，即立於己，不需他物支持，并可承受非自立物之依附也。今吾依良心之默會，而知其事誠然者。蓋我用內省之功，洞悉我有感覺，我有思想，我有願欲，感覺思想願欲，其存在於我也。

論說 … 靈魂論

非獨立不依者，時來時去；而另有一物焉，卓然自立，常留不動，靜觀心理現象之變遷，而不與之變遷，承受心理現象之依附，而不依附於彼，此即自立體之意義，靈魂所以為自立體也。

何謂靈魂為純一體？純一云者，不湊合之謂；湊合之體，必有多分，合之成為一體，析之為若干分。分有三種：一曰，成體分，*Partie substantielle*。以合成一事一物之要素也。二曰，完體分，*Partie integrale*。亦稱幾何分，*Partie quantitative*。幾何分為伸張體，*Partie étendue*。三附體分，*Partie accidentelle*。不關於物之要素，惟附之以增其美。靈魂純一云者，謂靈魂無成體分，無幾何分也。借令靈魂有湊合分，則其思想也，各分合而成。

五百三十一

一思乎抑各分各思其所思乎？曰：各分合而為一思，則一念而起於各分，即分於各分矣；然言行之善惡，道義之偏全，事情之曲直，事理之公私，皆在一意之微，未有所謂思之半，思之各分焉。即不然，念可分於各分也，則各分之思惡，若布星羅，東鱗西爪，誰合之而組成為一思耶？曰：各分各思其所思，則勢必此分之思，非彼分之思，思一事而數念並生，豈復有一致之思，一致之意哉？換言之，悟司既認識不能分析之無形無象之理，如曰：靈魂為湊合體，則其認識不能分析之理，試問各分靈魂為思想之遠原因悟完全認識之乎？抑以為思想之近原因悟完全認識之乎？抑魂之一能無分於靈魂之體非完全認識之乎？抑祇一分認識之乎？如曰：各分完全認識，則一不能分之理，如何

分之於各分耶？如曰：非完全認識，則各分均有一不能分之理之分，反乎理性者也。如曰：祇一分認識，則此一分，成為認識司之唯一原則，其餘各分，均成為贅旒矣，不通之甚者也。此靈魂所以為純一體也。若是言之，宋儒以精氣為魂，陽氣為魄之說，為不通之甚，因靈魂為純一體，氣為物質，非純一體也。何謂靈魂為神靈體？欲知何謂神體，須知何謂形體。形體者，無知之自立體，成於質料，其有，其存，其動，皆隸屬於物質，而為其所牽制也。神體，則反是，為有知之自立體，其有，其存，其動，皆脫離於物質，而不為其所桎梏也。夫人之悟司，知理義，知是非，知事物之序，知永久之時，此皆不著形，不着

跡者也。其思有形物，能脫離其形，而專思其要素；判一事實，能脫其時間，與空間，而專思其虛理。靈魂之對象，既為抽象事物，非為物質，故用以認識此抽象事物之動作，亦必非物質。何則？以物質性定於一，不能呈象無形普遍之物也。夫認識無象之事物之動作，乃一效果，效果既非物質的，其產生此效果之原因，亦必非物質的；蓋物之動作，根於物之有，其動作既非物質，何況其之有乎？吾於以知靈魂為神體也。綜言之：人認識無物質之事物，故用以認識此無物質事物之動作，必非物質的；動作既非物質的，故此動作之原因，亦必非物質的；此原因，即靈魂，靈魂所以為神體也。

論說 … 靈魂論

何謂靈魂為不滅體？不滅云者，不敗壞之謂。敗壞有二種，一天然敗壞，即出於物之性體，生物有泯沒之一日也。二偶然敗壞，即其敗壞之原因，由於所與結合之一物敗壞致之也。靈魂不能有天然之敗壞，亦不能有偶然之敗壞。不能有天然之敗壞，以靈魂為純一體，無湊合之分，故必不能因合者之分散而亡。如其亡也，必自亡之，然亦不能自亡；蓋靈魂為自立純一體，其有也，有於己，有於己與自有有別有於己謂因己之性體而有自有謂不受造也不由於與他物湊合而有，借令靈魂能自消滅其有也，則一方面由其性體而當有一方面由其性體而不有，不亦自相矛盾乎？故靈魂依其性體，不能有天然之敗壞也。靈魂亦不能有偶然之敗壞，原事物之所

一 千 九 百 二 十 五 年 陽 曆 十 二 月

以偶然敗壞者，因此事物之實有，密切屬於一可敗壞之物也。靈魂既為神體，其有也，不屬於可敗壞之物質，脫離物質，而自立，故靈魂依其神體，不能有偶然之敗壞也。既不能有天然之敗壞，又不能有偶然之敗壞，此靈魂所以永勿消滅也。然則造物主能消滅之乎？曰：能，然依造物主之上智，決不消滅之也。何則，大造之生物也，先定其用，後作其體，體用符合，乃成某物之性；如潤物，則生水，燒物，則生火；觀物之體，可以知造物主命意之所在。靈魂之體，純一不能毀壞，靈魂之用，離身自能動作，大造既付靈魂永生不滅之性，而仍消滅其性，非上智造物主為之也。

矣；靈魂又永生不死，不與物質同腐；然靈魂亦有始乎？如有其始，如何始有之乎？換言之，靈魂之由來，為何也？答此問題者有多說焉。

有謂靈魂由造物主之性體分出而來，此說也，萬有皆神派家創之也。有謂靈魂由父母傳生而來，戴爾多良 *Portmann* 及異端士宗之。有謂靈魂由禽獸變化而來，進化論家之學說也。有謂靈魂由造物主造之者，此為純正哲學家之公論，合於理，與事實符合者也。何言之，諸凡事物之來源，或無始常有，換言之，不受造者也；或來自已有之質料，換言之，受造者也。然靈魂既非自有，故必有所以有之者，受造者也。靈魂非造物主之分體，因造物主之性體，至

純一，無分可分；若靈魂為造物主之分體，則造物主之性體，非純一矣；人之靈魂，則與造物主同性同體，同一尊美，同一靈明矣；揆之事理，夫豈其然。靈魂亦非來自父母，如謂來自父母，或自來父母之靈魂，或有自父母之肉身。父母之靈魂為純一體，無分可分；父母之肉身為形體，人靈為神體，豈不自相矛盾乎？靈魂又非從禽獸進化而來，因動物終屬物質，如何物質一躍而入乎神靈之界，豈非反背物性者乎？此靈魂所以造自造物主，無庸懷疑者也。靈魂受造於造物主，已理証之矣。論其受造之時，則學說又紛紛不一。古學士比他高拉斯。Pythagorus 蘇格拉脫。Socrate 伯拉東 Platon 等，皆謂靈魂受造於天地之始，

論說 ··· 靈魂論

散居天象中，嗣以作惡，被罰投入，似入囹圄焉。然古今純正哲學士，謂靈魂受造於始胎之時。解說其義，亦有不同處。或謂初受孕，祇有生魂，既而漸長，則生魂滅，而覺魂生；胎既成，覺魂滅而靈魂受造，附於人身，兼生覺之魂，直至人死而離軀。或謂始胎時，靈魂即受造，助初胎生長，漸至成形，別無生覺魂先之。然則以上諸說，何者最合事理耶？曰靈魂受造於始胎之初，攷之事實，最為確實。蓋近今科學日明，智識日廣，由實驗之功，而知人當受孕結胎之始，植生生命，已萌芽於此時，吸取母體之滋養料，以營生植；細胞之分離，細胞之增殖，胚胎時，已有神秘之作用；此固根於事實，而不能否認者也。

一 靈魂既爲植生性命，覺生性命，靈生性命之原則，故當植生生命始萌之時，理應卽有植生生命之原則，以宰制之。又靈魂之主要德性，雖爲悟欲二能，然亦包有生覺者之能力，始孕時之植生生命，將來發達，而成爲人之軀體，非爲任何物體，故在此時，卽當有靈魂以主持其生長，此理之至明顯者也。

五 年 靈魂受造於始孕之時，故靈魂不能先肉身而有；伯拉圖之說，所以無確証。原靈魂結合肉身，而成爲人也，乃爲模質之自然之結合，（此理見下論）組成一性一體；靈魂既爲肉身之模，若先身而有，則當未有身之前，靈魂無所結合，無所成全，而失其模之爲模矣。且依伯氏之說，靈魂與肉身

結合，乃受罰而入，如居囹圄；苟如是，則魂之在身，無異遠戍窮邊，羈囚幽獄，宜其志切鴻飛，專思兔脫，而未有不視死如歸者矣；然何以人性好生而惡死耶？

準是以觀，輪迴之說，乖倫常，達理性，荒謬不經，傷風敗俗之邪說也。蓋輪迴以二事爲基礎，一靈魂生於天地之初，二靈魂合於人身，出於勉強，伯氏之說，今旣明駁以辨之矣。輪迴之基礎，不受攻擊而自傾矣。難者曰：子謂靈魂受造於始孕時，因靈魂爲植生性命，覺生性命，靈生性命之原則，人始孕時，已有植生性命之功效，故必有此性命之原因；然靈魂爲三性命之唯一原則，子何以証耶？曰：是不難，試先言悟知之魂，卽爲覺知之魂。今夫悟司之認識事

物也，端賴外官之助；悟司之知識，皆淵源於覺像。有生而瞽目者，終未與彩色接觸，斷不能有色之觀念，所以哲語云：「無一事入明悟，而非先入覺司者。」借令靈魂非覺知之原則，覺知與悟知出於二魂，則何以悟司之知識，被覺司之知識規定乎？何以我嘗曰：「思理者我也，覺痛者亦我也，求學問者我也，欲娛情者亦我也，無論悟何事，覺何情，皆在於我，絕無抵悟之勢耶？」再言覺知之魂，即為生長之魂。蓋感覺之成也，端賴外部之刺激物，衝動覺官，覺官上遂產生理化變化，神經系即隨之而生反動力，此皆關於生理者也。厥後知覺部藉想像而生物象，而感覺也。借令覺魂，非為植魂之原則，何以生理上之變化，必有

論說……靈魂論

影響於覺司耶？綜而論之，人為萬物之靈，於一身備植生覺生靈生三性命之用，然三生命之體，則惟有一。蓋靈魂兼有生覺之能力，上能包下，如七之包有六，五，四，三，二，一之數也。難者又曰：子謂靈魂與肉身之結合，出於自然的。是以魂之在身，非如伯拉圖所謂之如在囹圄。然自然結合之理，可以明証乎？曰：靈魂與肉身之結合，為自然的，因靈魂為人身之模耳。明乎靈魂為人身之模，則其結合之出於自然，不言而明矣。何言之？曰：凡有形之物，必由二者以成其體，一曰質，一曰模。質者，物之原料，乃有形諸物所用以成其體者也；模者，乃物之精神，加於質之上，使成此物於此類，而別之於他

一 千 九 百 二 十 五 年 陽 曆 十 二 月

類者也。模爲自立體，物之完美，物之作用，皆藉模而有；質與模，乃不完全之分子，須結合而成爲完全之實體也。人之肉身，質也；靈魂，模也；人身之所以成爲人身，而不爲他塊然之物質者，因其有植生覺生靈生三性命；而主持此三性命，與此三性命於人身者，乃靈魂。靈魂卽人身之模，不有靈魂，則肉身本爲僵物，可以生，可以不生，可歸人類，可歸畜類，不成爲人身。迨靈魂一合，而爲有生有覺有靈三性命，遂定爲人類矣。靈魂肉身之結合，所以出於自然，而靈魂爲人身之直接的模也。

靈魂爲人身之成體模，故其結合爲自然的，既詳哉言矣。然其結合，又成爲一性一體一位也。性者，物之所秉，物之要素，事物

動作之原則也。體者，自立體，不依賴他物者也。體與性，惟別於意，性以用言，體以自立言也。位者，理性之完全人體也。有理性，故有自主權，義務，靈明，皆爲有位者之獨享品，而職任因之起也。

靈魂與肉身結合而成爲一性一體也，因靈魂與肉身結合，而別生一才能作用；爲未合前所不能有者。譬如感覺之動作，不特爲肉身之事，且爲靈魂之事，靈魂與肉身共承此無可分之感覺之動作也。夫無可分之感覺之動作，必不能分離而依此依彼，此所以承此無可分之感覺之動作，亦必爲不可分之性體，換言之，一性一體也。

至若靈魂結合而成爲一位，理甚顯明。位

之定義曰：理性之完全個體，蓋靈魂與肉身結合，成爲一完全之實體；此體有靈魂，故爲有理性的完全實體；又甲之實體與乙之實體，實區別爲個體，故成爲有理性之完全個體；靈魂與肉身，所以結合而成爲一位也。

靈魂與肉身結合固已，然靈魂居於何部分耶？曰：在全體。蓋物之功用，不與物之性體相離，故用之所在，卽其體之所在。身之所在也。乃觀人之一身，表裏精粗，髮膚脉絡，皆有生長知覺之能，是魂之用，在全身矣。魂之用，在全身，而魂之體，安有不在者哉？不特此也，靈魂在全體，而在各體，蓋靈魂爲純一體，無分可分，不在各體則已，在各體，則全魂皆在，不能區別而分之也。

靈魂在全身，全魂在各體；然則全體皆靈矣。曰不然，因靈魂之能力，不用於全體，故思想必於腦，視聽必於耳目，判然不可混也。

靈魂之實有，之性體，之結合，吾已分別言之矣；今再綜合而結論之曰：人用默會之功，而知吾有各種之思想；有思想，必有其思想之原因，靈魂所以爲實有也。吾之思想，又爲無形之理，不限於時間空間，而無分可分者也。靈魂所以爲純一體也。吾之思想，不屬於物質，而超乎物質之上，靈魂所以爲神體也。靈魂爲純一體，爲神體，故其性體，不能有天然及偶然之敗壞，靈魂所以永不消滅也。靈魂雖無終，然未嘗不有始，故爲受造，靈魂又爲生長之根源，故

一、千、九、百、二、十、五、年、陽、歷、十、二、月、
即受造於始胎之時。人身之所以爲人身，而定之爲人類者，以靈魂與肉身結合，故靈魂所以爲人身之模也。模質之結合，出於自然，靈魂與肉身之結合，所以爲自然的也。靈魂者，爲吾人因之以生以覺以悟者也，故人惟有一靈魂，惟有一靈魂，故與肉身結合，而成爲一性一體一位也。其在人身也，以體用不能分離，故在全身，以靈魂爲純一神體，故全魂亦在各體，此皆犖犖大端，不可不知者也。
今夫地無分中西，時無分古今，凡圓顛方趾之儔，其異於禽獸者，以其有靈魂故也。又天下之人，無論智愚賢不肖，莫不知有靈魂，雖靈魂爲何物，知之不甚明晰，而知肉體以外，另有一物焉，不與肉體同腐朽，

此心此理，準諸四海，而皆同也。是以有識之士，其處身持世，不拘拘於享一身之福也，求真實，攷真理，導義循理，務爲聰明睿知之人，用其悟司以認識造物之大主，用其欲司以向慕全備之美善，孜孜矻矻，如是以迄終年，冀來世與靈魂永生永活，以享無窮之福。嗚呼，若爾人者，庶不愧爲有道之君子哉。

●編輯補白

今年聖教雜誌，已敷衍至第十二期矣，雖內容不能盡合閱者之心理，然本社同人依綿力之所及，頗有積極進行之思想焉，今年又承閱報諸君多定閱本誌，足見諸君之雅情美意，在事實上，鼓勵本社同人，感佩殊深，明年本社將專刊關於教育一期，請諸君不吝玉言，惠我宏篇佳作，此亦爲聯絡教中意見之一法，如諸君重來訂閱明年本誌，則尤爲歡迎。

傳記



一九二五年之列品者

思誠

加拿大致命八位真福

自哥倫布發見美洲之後，法人首先向北
方移殖，沿聖老撈河而上，創立該拔克城
Quebec 故加拿大夙有新法蘭西之稱。時
法國上下，奉教熱心，開闢土地者，每以傳
揚聖教為首務；故傳教士之踪跡，隨拓殖
者而並進。加拿大之開教，先當推方濟各
會賴高來 Recollets 派修士。一六三五年，
耶穌會士應召前來，創設學校於該拔克
城；嗣更深入腹地，勸化土人。若輩種別繁

傳記 ··· 一九二五年之列品者

多，互相仇殺，且皆酷信巫妖，遊獵為生。其
中有烏龍 Hurons 族者，性較和平，屢感於
傳教士之德表，漸懷向化之忱。一六四六
年時，耶穌會士之分布於烏龍各支族者，
凡十有八；方慶教務進行，希望正隆，詎料
大難之機，已在眉睫。蓋有依勞瓜 Iroquois
族者，素以剽悍著；族中妖巫，妄言烏龍族
信從他教，大千神怒，理應殄滅，否則依勞
瓜族將罹神譴。依勞瓜族，因密定盡殺傳
教士，並屠烏龍。時烏龍族中之奉聖教者，
可半數；遭此大難，殺亡迨盡，耶穌會傳教
士之致命，而今年列真福品者，計八人。
真福大尼厄爾之致命 St. Antoine Daniel
一六四八年七月四日，大尼厄爾司鐸在
聖若瑟寨內，彌撒方罷，依勞瓜族，猝然侵

五百四十一

入。雙方爭持於寨柵之際，大司鐸亟巡視諸棚，付洗保守，赦宥教友。迨回抵小堂，復勸婦孺速遁。已則挺身詣敵，甘作犧牲；依蠻矢彈齊下，真福登時斃命。依蠻尋將屍身曳入堂中，並付一炬。

聖路易堡之攻破。一六四九年三月，依蠻襲破聖依納爵寨，屠戮全村。三人得倖逃脫，奔告聖路易堡。堡中婦孺，亟遷他處；少壯則留堡固守。司鐸伯來倍司鐸辣爾孟願為善牧，勿捨羊羣，巡視行伍，施行聖事。何如寡不敵眾，數番猛擊之後，堡被攻破；烏族或戰死，或被擒。依蠻因得大逞其殘酷之性。

真福伯來倍之致命 *Bx Jean de Brébeuf*
真福伯來倍司鐸傳教烏族，為年最久，志

切修成，渴慕致命，勤勞傳教，素著德聞；其祈禱之工，直臻超拔之境；固特簡之器，堪膺致命之榮冕者也。其受刑之慘，實亦出人意料。依蠻縛之於樁，刺之以煨紅之鐵錐，烙之以熾烈之火炭，剝其頂上之皮，作為冠狀。又以真福勵勉烏俘，講勸不絕，因割其脣，剗其舌，削其鼻，復橫劈其口，裂至耳際，塞紅鐵於喉，納火炭於口。頸間則遍懸以炙熱之斧，剗其身上之肉，炙而啖之於其前。又三番灌沸水於其首，以懲其為人付洗。全身則覆以樹脂，燃火其上。真福忍諸劇苦，而神色泰然。依蠻中一人，奇其魄力之偉大，以為苟得斯人之心而食之，必可大增胆氣；遂剖其胸而吞其心，餘蠻乃爭啜其血。而真福之苦遂終；時年五十

六歲。

真福辣爾孟之致命 Bx Gabriel Lalemant
真福辣爾孟被執之時，年祇三十九。居加拿大三載，傳教烏族纔數月，且又體質柔弱；然賴聖寵之扶持，竟勝久長之劇苦。蓋所受之刑，與真福伯來倍大致彷彿，惟竟夜受苦，延至翌晨，始有一蠻舉斧擊破其頭顱而死；蓋其致命之久，歷十六小時。真福夙求致命之恩，屢向主曰：「呀，耶穌我心之愛，汝之寶血，為吾人而傾注，實亦為彼蠻民；亟宜普潤若輩，使之實獲救援。我敢自獻為犧，謹助聖寵之效。」二真福致命地點，在華玻興村附近，今成為朝聖之所。

真福加爾業之致命 Bx Charles Garnier

傳記 一九二五年之列品者

致命之血，誠為信德之種。聖路易堡陷落後，烏族男女，紛逃至聖瑪利亞堡，懇求領洗或告解。繼乃懼依蠻之進逼，或匿居密細根湖畔，或往依鄰族，或遁入深山。有一支移居伯東山中，為依蠻所偵悉；遂於一六四九年十二月七日，突行襲擊。時加爾業司鐸，正在某棚中，訓誨保守。聞警，奔回堂中，見已老幼畢集，遂為之赦罪，囑速遁匿。已則返巡全寨，施行聖事。適為一依蠻瞥見，突發二彈，真福中彈倒地，鮮血迸流，猶匍匐詣一受傷之信友，為之赦罪。依蠻趨至，斧擊其頭而斃。真福加爾業曾矢願保護聖母無玷始胎之道理，而其致命之日，適為始胎瞻禮前日。豈非明示真福之美志，為聖母所嘉納歟？

一千九百二十五年陽曆十二月

真福沙巴納 *Bx Noël Chabanel* 真福加爾業致命之翌日，真福沙巴納亦爲信德而捨生。沙巴納司鐸，擅長文學，素在本國任教師之職。後抵加拿大傳教，乃十年之久，未能學會烏龍土語，加以蠻族之飲食，住居，風俗等等，與真福之性格，多不相合。然真福勉力克制本性，矢願留居傳教，至死不遷。且復求主賜之以隱密之致命；天主果允其求。一六四九年十二月八日，真福逃經一林，突爲一背教之烏蠻，斧擊而死，其屍被投於河。事後此烏蠻自詡於人，謂彼之戮殺真福，實爲雪其仇教之恨云。

真福若格之初次受刑 *Rx Isaac Jogues*

一六四二年，烏龍境內之傳教士，食糧告匱。若格司鐸，因赴該拔克置備要需。八月

一日，烏龍小艇十二艘，滿載啟程。不數日，抵聖伯多祿湖，突爲依蠻截擊，斃殺多人。烏人能逃脫者，呼司鐸俱遁。然真福不忍捨棄信友，甘願同被俘獲。途中依蠻大施虐刑，剝其指甲，割其二食指，刺以銳物，烙以火炭。每經一村，輒加痛撻。卒則付於一蠻，充當奴僕。真福之伴，名古比者，*Bx René Goulet*，夙隨真福傳教，供奔走之勞。至是同被俘爲奴，因發修道之願，入耶穌會。某日，古比劃一十字聖號於幼童之額，依蠻見之，立斧碎其首。古比因得致命之榮，而敬爲真福。至於真福若格，則不輟講道於同伴之人，付洗可六十餘。後依蠻嚴禁其傳教。真福遂潛登一荷蘭商船，而返法國。真福若格之二次受刑 真福若格之二

食指，已被割削，因之不能舉行彌撒聖祭；遂親赴羅瑪懇求教宗，加恩寬宥。教宗吳爾朋第八，特發此熱誠之語曰：「安有基利斯督之致命，而不克飲基利斯督之血者乎？」真福得復行祭，因求會中長上，重遣之往加。時值依勞瓜烏龍亞爾共梗當太念亞底加曼格等諸蠻族集議於該拔克城，加拿大總督蒙馬尼爲之主席，共修和好。總督復遣使赴依族宣撫，轉延真福若格司鐸爲首。真福不憚險危，親莅亞尼哀境，於大隊依蠻之前，訂立和約。時一六四六年五月間事也。是年十月，真福復赴依境，自知致命在即，語人曰：「此行，余不復返矣。」果也。依蠻已悔前約，真福等行抵某湖畔，卽被拘繫，曳往奧瑟納農村。棍

擊之後，一依蠻剗其臂肩之肉，啖之於其前。十月十八日，依蠻佯邀真福赴其酋長之筵，突於幕門，斧擊其頭，真福遂致命升天。其伴名耶德者 *Ex Jean de la Lande* 自獻爲真福之役，被執後，同遭酷刑，真福若格致命之次日，耶德亦遭斧擊而死，同享致命之榮，同登真福之品。

一九一六年，加拿大聖教大公會議，上書教宗，請求加拿大致命者之列品。今年六月廿一日，茲事遂得實現，北美之列真福品者，蓋以此爲始。夫此八人者，不憚艱險，傳教蠻方，卒致備受酷刑，捨生致命。蓋真福等惟以基利斯督之愛，人靈之愛爲心，故能茹苦如飴，視死如歸耳。

禱著



● 聖教會之概觀

盤谷

第三章 伯多祿執行教會首領之

任務

題旨 上章言宗徒等實行耶穌所與之權；統治教會。此章言伯多祿既受耶穌立為宗徒之長，聖教會之首，耶穌升天後，伯多祿亦執行其權，宗徒一律服從，而無異議。

伯多祿實行首領職權之事實 伯多祿實行教會首領職權，本非可以切實勘証，一因別位宗徒之宣傳教會，直接由耶穌

遣使，不受伯多祿之任命。二因宗徒等有殊特之恩，能總攝全教會，無異伯多祿。三天主聖神常與宗徒偕，一如伯多祿訓誨世人時，有不能差誤之特恩。有此三因，故伯多祿實行首領職權之處，不甚顯著焉。雖然，在一種伯多祿所為之情景中，顯然執行其首領之權，如升瑪弟亞補茹答斯之缺，意出於伯多祿。聖神降臨之日，出外講道者，伯多祿為首。顯靈蹟，愈一胎跛，以証所傳之道者，亦伯多祿。宗徒大事錄三 首先於猶太人前宣佈傳道之責，寧聽主命，毋顧人言者，亦伯多祿。宗徒大事錄四 主欲招異邦人進教，亦伯多祿蒙示親往，勸講付洗。宗徒大事錄十 路撒冷首次公會議，亦伯多祿主席，當眾意紛歧之際，聽其論斷之語，眾即翕

然悅服，不復置辯。宗徒大事錄十五伯多祿又巡視別位宗徒開創之教會。宗徒大事錄九伯多祿下獄，闔會不安，祈求不輟。未聞別位宗徒遇難，而顯此驚迫情狀者，誠以伯多祿之存亡，關係重大，勝於他徒也。由此觀之，伯多祿之為教會元首，非昭然名實相符，早為他徒與大眾所承認者乎。

第四章 宗徒以已之權位傳授於

繼續已位之人

題旨 上編第六章，吾言耶穌之教會不能損亡，留存直至世末。此處繼續宗徒權位之問題，於是發生矣。上三章吾已證明耶穌始創之教會，由宗徒正式繼續宣傳；故宗徒之教會，即耶穌之教會。今欲討論者，即宗徒所傳之耶穌教會，抑有其繼位

之人正式保存宣傳，對於根本道理，毫不改變。此節證明，而現存之聖教會，即宗徒傳下之耶穌教會，不言可知矣。

宗得選擇繼位之人及授權之事實。教會之存留，須有其權職，而權職須有其承體，換言之，執權之人。耶穌授於宗徒之權有二類：（一）為宗徒個人之特權，不能轉授於人，如親受遣於天主，宣講道理，有總攝全教會之權，訓誨世人，不能差誤。（二）為神牧之常權，可以轉授於人，如司訓，司鐸，司牧三權；選擇繼位之人，管理教務。乃吾考之聖經，見此神牧之常權，宗徒實授於接已位之人，保祿宗徒向弟茂德曰：汝不當輕忽汝所得之神恩，即因先知之預言，長老覆手時，賦給之恩。第一書信第四章第十四節是

謂弟茂德被簡作主教非由人之私意，乃因有聖人默啟之言。又曰：故我使爾追憶，欲爾藉我之覆手，天主所賜汝之神恩復熾焉。第二書信第一章第六節是保祿勸弟茂德勿失初受神品時之熱心。按此二處我言之覆手，即祝聖弟茂德為主教之禮，因二處書信皆為保祿鼓勵弟茂德善盡神品之職之言。至論司訓權，則見之於此語：此乃爾宜命之教之，勿以爾之年幼，人輕視之，爾當在言行上，在愛德，信德，潔德上，作人之表。第一書信第四章第十一節司牧權，則見於全書信中，因保祿勸勉其善盡神職。司鐸權，則見於此語：汝不可驟然與人行覆手禮。第一書信第五章第二十二節是保祿囑弟茂德謹慎行付神品聖事。至論第鐸祝聖為神牧，在

保祿致渠書信中，言之綦詳，茲不多贅。由是觀之，宗徒有繼位之人，已無庸疑矣。不特此也，且弟茂德及弟鐸經保祿宗徒祝聖，列入神職班。第一書信第四章第十四節及第二書信第一章第六節彼等亦當以此品轉授於人，惟保祿宗徒囑其慎選其人，勿輕授之。第一書信第五章第二十二節是神品之職，當世世授受，繼續傳下。保祿書信中，又言之顯明。

●注意 接宗徒位之神牧，只能管理一方教務，觀保祿令弟鐸治克來脫。保祿致弟鐸書信第一章第五節可以知之。

第五章 繼續宗徒之神牧執行司訓司鐸司牧三權

題旨 上章言宗徒等選擇繼位之人，授以權職，令統治各方教務，宣傳耶穌教會。

此章討論者，即欲明示繼續宗徒之神牧，執行三權，無異宗徒；實為正式繼續宗徒事業之人也。而證明此點，吾雅不欲出以理論，試取聖教起初時之事實觀察之，尤為允當。

執行司訓權 第二世紀中葉之聖依來南 *S. Irenaeus* 與聖若望宗徒之弟子聖寶利加爾波斯 *S. Polycarpus* 及他位宗徒之弟子皆相熟者。彼謂：「當代之主教，為接續宗徒權位之人，被宗徒親自立定。故凡人欲認識真實，在全聖教會中，自有宗徒傳下之顯明真道也，凡人欲討論，當詢求若輩。」聖寶利加爾波斯亦曰：「遠離世人之虛榮與偽道，皈依起初傳授於我儕之真道焉。」聖依納爵底奧血 *S. Ignace*

Irenaeus 分別異道與真道，異道則出於人之作偽，真道則耶穌之道，由宗徒傳下。而詮解耶穌暨宗徒之真道，厥惟聖教會之聖師；主教則管理一方教務，為天主之代表，此明言執行司訓權也。

執行司鐸權 聖依來南論聖教聖事曰：「教會之神牧，乃受宗徒祝聖之司祭，藉彼等以得靈魂生命之糧者。」聖依來南生於宗徒之後，其論當時之神牧，有此語，故足証接續宗徒之位之人，實行司鐸之職。執行司牧權 聖依來南又曰：「神牧是聖教會之親王，之監理，其最要之任務，乃治理全體。（即聖教會）使之統一不分，及保存相傳下之美風良俗。」此簡明數

雜著 … 聖教會之概觀

乎？語。豈非言繼宗徒之神牧，執行其司牧權

●注意 以上所引聖教第一，第二世紀
聖人之言請參觀 *Diction. apo-*

logét. «Eglise.» pp. 1263-1264

第六章 論理伯多祿當有接續首
領之人且事實上實有其人

題旨 上編第六章，吾言耶穌之教會，當
永存於世，直至世末。有教會，故當有其掌
治之人，掌治教會之人，有神職之階級；即
總攝全教會之首，與管理一區域之主教
也。耶穌授於宗徒之司訓司鐸司牧三權，
宗徒等已傳授於接已位之主教，使之管
理一方之教務；吾在中編第四第五章，已
明白言之。而耶穌授於伯多祿之首領權，

伯多祿亦當轉授於接已位之人，令其總
攝全教會；吾未曾討論，將在此章研究之。
討論接續伯多祿首領之問題，當分別二
事：一，論理當有繼續之人，二，事實上實有
其人。

論理當有嗣續伯多祿首領之人 耶穌
以伯多祿為教會之基礎，魔力不能敵，保
存直至世末，此即耶穌任命伯多祿為教
會首領之語也。顧教會一日存留，則其首
領一日不可缺；猶房屋一日存留，則其基
礎一日不能免，耶穌謂伯多祿為教會之
基礎；而教會存留直至世末，伯多祿又為
有生有死之人，故理當有嗣續首領之位
之人也。
不特此也，基利斯督所以定伯多祿為首

領者，欲保教會之一致，留傳真道於後世也。然耶穌所立之教會，與世恒存，其組織之要素，終久不變；故統一之權位，亦久不能缺，且於教會廣揚之後，一致之中心點，更屬緊要；故此首領之職權，不得不永留於教會。

凡為羅瑪主教者，即繼伯多祿為教會首領。伯多祿為教會之首領，當有繼續之人，前已證明之矣。今吾謂凡為羅瑪主教者，即繼伯多祿為教會首領。蓋羅瑪主教，不但為羅瑪本主教，然亦為普世之總主教；即耶穌所立之教會之首領也。故羅瑪主教與全教會之首領，於論理上，雖可分析為二，然在事實上，實合而為一。猶伯多祿有平常之主教權，宗徒權，教會首領權，

雜著 … 聖教會之概觀

三權雖可分析，然具體言之，合於伯多祿一人。羅瑪主教，不但為羅瑪本主教，然亦為教會之首領。因伯多祿曾選羅瑪為教會首領宗座。何以言之？伯多祿曾至羅瑪，致命於羅瑪。此為確切之歷史問題，有取信之價值，無人敢非之者。惟伯多祿選羅瑪為宗座，懷疑之者，尚不乏其人。然苟將聖教起初之歷史，深加研究，此種疑問，無難冰銷。試觀伯多祿致猶太人書，第一書信第十三節，謂：「巴彼崙城教會，問伊等安好。」但伯多祿從未至巴彼崙城，而若望數稱羅瑪為巴彼崙。默照經第十七章第十八節，註解聖經者，亦俱以巴彼崙為羅瑪之別名；即知伯多祿曾親轄羅瑪教會矣。且聖教起初時之名師，莫不謂伯多祿親到羅瑪，建設教會，

五百五十一

為該城第一主教，卒致命於此。依來南奧斯定等錄歷代羅瑪主教，俱列伯多祿之名為第一。伯多祿致命，理諾繼之。厥後繼繼承承，相傳不絕。

羅瑪主教之座與教會首領宗座不能分離。綜以上觀之，有一難題發生焉。伯多祿會選羅瑪為宗座，然有何充足理由。謂：凡為羅瑪主教者，即為教會之元首。蓋伯多祿以羅瑪為教會宗座，安知接伯多祿位之人，不能易以倫敦為教會宗座。耶應之曰：一經伯多祿選定羅瑪為教會宗座，即立定教會之耶穌聖意，已由教會有形之元首切實規定，而不能見之元首亦已認可之矣。故已不能再行更易。蓋伯多祿為耶穌在世之有形代表，凡依法律規定

之行爲，耶穌默然准之也。是以凡繼羅瑪主教位者，即繼伯多祿宗座之位，而承領其教會元首之一切名分。羅瑪主教之座，不僅為通常主教之座，實係教會元首之座，而亦兼主教之座。

事實上實有繼承伯多祿首領之人。考之史事，伯多祿首領之位，實有其繼接之人。第一世紀之末葉，有第四教皇克來孟 (Mément de Rome) 致哥多林教會之遺書可証。當時哥林多人反對神牧克來孟遺書譴責。是時若望宗徒猶存於世，而判責哥林多之教務，不出自耶穌之宗徒若望。而經羅瑪教宗克來孟。若彼非教會元首，安能行此哉。第二世紀之初葉，聖依納爵。盎底奧血致羅瑪之書，對於羅瑪教會，頗

多尊敬重視之語，而對於別方之教會，以平等地位待之，聖依納爵承認羅瑪宗座之証也。又二世紀中葉，多數有名望之神牧，凡對於信德及風化疑難問題，莫不至羅瑪就正者，如若望宗徒之弟子，聖實利加爾波斯至羅瑪，質疑於亞你山（Ancon）教宗是。第二世紀末紀，聖依來南謂：羅瑪為教會之中心，諸凡關於信德及風化之事，各教會當與之同意，因羅瑪教會有殊特之權也。此豈非承認羅瑪教會之首領乎？第三世紀時，西彼良（Cyprian）請斯德望（Kilome）教宗，革去馬爾西亞（Marcus）之教職，并逐出教會，因其附從異端焉。夫摘去神權，惟宗座有此權，由此事觀之，可見羅瑪教宗，實為教會之元首也。至

雜著 … 聖教會之概觀

第四世紀，而事更明顯，全教會莫不承認羅瑪教宗為聖教會之元首。

注意 ● 誓反教人不欲承認羅瑪教皇，有管理全教會之權，故有謂伯多祿並未至羅瑪，死於羅瑪，繼而見史事之不能掩蓋，有謂伯多祿雖至羅瑪，死於羅瑪，然未為羅瑪主教，觀此章之事實，誓反教人已無置辯之餘地。

● 教育專刊底小試驗

教育問題是現在很要緊底一事對於教育問題底學說和原則教育家極當有具確實底知識什麼所謂收回教育權取締教會學校教育與宗教分離等種種論調怎樣判斷其是非本社有見於此所以想出一教育專刊雖本誌底資料和形式不能同教外人所刊底雜誌比較然持論底正確此為本社所重視之點諸君快來同力合作彼此交換意見在育界上興起一個團結之小試驗罷

亡靈在來世之處境

盤澤

一千九百二十五年陽歷十二月
 地獄 人離世之時，不幸而身負重罪，則其當受之罰，是為地獄之刑；此為信德道理，絕對不能疑惑。地獄之實有，聖經上言之甚明。瑪竇經第二十五章第四六節，記耶穌在公審判向罪人曰：「彼乃赴永刑，而義人則永活。」又第十章第二八節曰：「彼殺身而不能殺魂者，勿懼；有能兼陷身靈於冥獄中者，斯可畏矣。」是地獄之實有，與其永刑，豈不彰明昭著？且按之於理，而亦然。蓋倫理秩序，欲令人遵守而保存，當有其賞罰；無賞罰，與無倫序等。現世之暫罰，既不足以科人之罪，故必在來世有地獄，方可以贖其愆焉。天主為人之終向，人

聽其命，守其誠，戰戰兢兢，至死不變，則有永賞；否則，縱情恣慾，作奸犯科，臨死不悔其過，則有永罰。人改過遷善之時期，惟限於現世，死而不改其為惡之志，則惡志已一成不可變，而此等擾亂倫序之惡志，按之公義，豈不當罰之者哉？故論理亦當有地獄也。

地獄之實有固已，地獄之罰亦與煉獄同，卽失苦與覺苦。公審判時，耶穌謂在左右者曰：「被詛者流，離我，入永火。」離我，卽離主之失苦。夫天主為人之原始，人之終向；天主造人，原欲其升天享福。今人自絕於天主，而與天主分離，故其死後，天主亦分離之，罰之以永苦，使不得享見天主之性體；不能享見天主，則人求真求美之

自然傾向，無由飽飫。嘗觀仕宦失祿，庶人失子，往往寢不安席，食不甘味，甚有鬱鬱成疾，因而殞命者。今罪人永失天國之榮福，其苦為如何哉？

失苦之外，猶有覺苦。瑪竇經第二十五章第四十一節：旋

謂左右者曰：被詛者流，離我入永火，原為魔魁與惡神設者。彼乃赴永刑，而義人則永活。

第四十六節

夫地獄中有火，聖經上

言之甚明，惟此火之性體，則論者不一其說。然總合聖經上各處之原文，與夫聖師之詮釋，此火乃真實之火，realis et corporalis，惟與現世之火不同，而其效驗則相似。雖然，此非信德之道理，惟超性學士及聖教會聖師之公論也。故有否認非真實之火，物質之火者，相反聖師

之公論焉。

至論物質之火，如何火無形之靈，有謂惡靈與魔鬼，用其悟司，悟像此火為己有害而苦焉。有謂惡神等宛如被此火圍繞而苦痛焉。有謂此火天主用為器具，以罰若輩，而使之覺苦焉。此皆為解釋火之刑神靈，非關信德道理之本身。

地獄有失苦與覺苦，而此罰無終止之期，換言之，永遠者也。永遠之罰，聖經上，亦言之詳明。彼乃赴永刑，而義人則永活。見此為公審判時，耶穌對惡人與義人之賞罰。此處義人與惡人為對待的，永活與永刑亦對待的；義人之賞報，是永遠的，故惡人之永罰，亦是永遠的。義人之賞是永賞，此為詮解聖經眾學士之公論，即反對

派亦皆承認此處所謂之「永活」有永
 遠無終止之意。又耶穌判決語，對義人與
 惡人是一式的，故「永刑」二字，亦有永
 遠無終止之意也。且証之於理亦不悖。人
 離世之際，身負重罪，欲其重得主寵以享
 永福，當有悔罪之志與否？如曰：否，則此人
 有惡意，違背主命，至終猶不改其志，不悔
 其過，而今天主待之以友情，賜之以永福，
 豈不有乖於天主之公義？蓋如是，天主賞
 報義人與惡人有何區別？人亦何苦勤於
 修德而避惡耶？如曰：當有悔過之志，則試
 問悔之於生前，或悔之於死後，然必不能
 悔之死後，因死之日，即為功過終止之期，
 人氣絕而賞罰已定。曰：悔之於生前，則又
 眾人皆被迫悔過乎？或自由悔過乎？如曰：

被迫則人已無自主權，無自主權則已無
 賞罰。蓋如是，人已如一器械；夫任何器械
 之奇妙與粗蠢，吾人不能賞罰之也。如曰：
 自由悔過，則惡人在臨終時，既用其自主
 權，固執於為惡之志，而不懺悔，一死而為
 惡之志已永不能更變，故此永不改變之
 惡志，以永無終止之刑以罰之，豈不至公
 至義哉？
 難者曰：罪人犯罪不悔，固當罰之，然科以
 永罰，未免過甚乎？應之曰：犯大罪得罪無
 窮，至善之天主，其罪在天主方面，亦有無
 窮之惡，故其罰，亦當為無窮之罰，惟永罰
 足稱無窮之罪惡，何過甚之有。難者又
 曰：然豈不傷天主之無窮仁慈乎？應之曰：
 在罪人身上，此正光耀天主之無窮仁慈；

天主給以寵佑，驚以水罰，欲令其覺悟，引其悔改；然罪人妄用自主之權，終與無窮仁慈之天主抗，故天主之無窮仁慈未嘗虧損，咎在罪人妄用之耳。難者曰：天主之公義，凡擾亂倫序者不能不罰；然科罰罪人，可以至幾萬兆年，終令其出獄，如是公義與仁慈豈不更能調和乎？應之曰：罰有終期，卒令罪人升天享福，是義人與惡人其終境無要素之分別，不過受罰時期有長短，殊不知大罪與小罪，一則完全違背天主，一則減損天主之愛情，有要素之區別，今結局之賞罰，無此區別，豈得謂之公平哉？難者又曰：罪人犯罪，為尋一瞬息禁止之快樂，科以永罰，終覺太重焉。應之曰：犯罪在瞬息之間，而所犯之罪，苟無痛

雜著

亡靈在來世之處境

悔之心，則惡志常留不滅。罪人不改此惡志，而與此志俱亡，則此罪惡亦永存不滅，故罰此罪之刑，亦當永罰，何不公之有？要而論之，人一離斯世，永遠之境地，已一成而不可變；罪人永遠不能再悔己罪，而改變其惡志，其所以如是者，因彼已自由擇定此境地，天主不再給其寵佑，助其行善而悔過。所以人生在世，當善用天主所與之年月，悔過自新，而義人尤當不忘為垂終之人，熱求天主，以助若輩之安死善終也。

●編者與讀者

本社知道閱報諸君底心理，要求本誌明年加增期數，或頁數，我們很願設法以副諸君策勉之雅意。然依壞境而論，現且時虞覆餗，勢難推廣，故惟擬在選擇資料一方面設法為諸君貢一些知識和興味，以迎合各界底心理。殘歲將終，自知今年一無貢獻，幸蒙讀者之為我恕耳。

五百五十七

天主教婦女國際聯合會 陳之藩

三 國際天主教女界聯合會自一度的開幕至最近將開幕的地點及籌備

據最近的調查，普世已成立的天主教婦女會，共計有五十八國；其中歐美二洲之三十餘國，共同組成一國際天主於女界聯合會。L'Unione Internazionale delle Leghe femminili 共計會員已有二十兆的數了！這國際天主教女界聯合會的目標，即是聯絡世界各國天主教的婦女會，組成一恒久堅固底團體，專為研究婦女問題。其主要者：如在宗教及國家上，一切關於婦女利益等問題。溯這大會的開始，係由荷國

斯屯伯爾海昂蓋令 Stoenberge-Kingering 夫人發起的；當時斯夫人會即制一種特刊於奈忒忒城，專事鼓吹，果於一九一〇年在比京開成立大會，而各國代表皆一到會，頗極一時之盛。嗣後一連數年，每一年更換開會地點，即第二年在馬得利，第三年在維熱納，第四年在倫敦。每次開會必議定應付潮流的辦法，得了圓滿的結果。這大會會得有羅瑪宗座，殊特的批准與嘉獎，此寔為這會發展順利底一大助力。但在歐戰的時期中，這會的生命會受過一度的中斷，幸當時有很著名的總會長波蘭阿濟加 Wodzicka 伯爵夫人，百方維持，將本會一總案件完全帶到瑞士中立國，得能保存這會奄奄一絲的生氣。

直到一九二二年在羅馬重開大會，才得再完全中興復活了；若阿夫人者，真可稱為保護國際天主教女界聯合會生命的惟一堅將了！

聞這會今將在羅馬開幕，時期大約在九月或十月左右，開幕時各國代表將全體在羅馬宗座前，求降特殊宗徒遐福於本會之員，及本會組織底成績等。至這大會開幕時間所當討論的議案，現在羅馬已設有特別委員會，預先詳加咨議，這委員會分爲八大組：第一組：專討論天主教的宣傳及保護。第二組：關於道德及良好的風俗。第三組：對於演劇及電影。第四組：專論近今新潮。第五組：對於非同性質之婦女會的聯絡。第六組：關於婦女社會活動

及工作問題。第七組：婦女對於國家之權利與義務。第八組：青年女子會的組織。在這八大委員會中，又分有多分子，逐一詳加咨議，以便大會開幕時，下一正式澈底的討論；定爲規條，以便將來各國一致進行云。

四 結論與感言

就上面所說的看出，我天主教對於婦女問題是怎樣的注意？各國天主教婦女聯合會進行的步驟，是如何有條理？是何等的認真？更是發達的怎麼迅速？尤其是這次在羅馬國際天主教女界聯合會底籌備委員會的議案，有多麼週到呢？吾人切實希望，并相信這次羅馬國際大會，定有圓滿結果之可能。使婦女問題得有澈底

一 千 九 百 二 十 五 年 陽 曆 十 二 月

的討論，而規定應付時勢，若補救惡俗確當的方法及紀律；看各界婦女在一切行止及社會的活動上，有一正當底標準，不致陷到萬惡的社會裏！這樣那帶假面具的危惡新潮時髦，也必要受打擊和淘汰的了！記者至此，不覺有感，竊我國自海禁開後，事事學樣歐美。尤其是到了民國時代，多數外國化的留學生，專門販運歐美新潮流；不但畫虎類犬，而更變多加厲了！看今日我國幾處大城大埠無男女同校，自由戀愛，三角戀愛，自由離婚，社交公開等的活動，極為高興；較之歐美有過無不及者，若不設取締和拯救的方法，真將不知伊于胡底了！若論到我國今日婦女工作問題，與社會上的活動，亦因時勢底變

遷，同環境底支配，不得不棄家離鄉，謀生計於工廠等處了！然總是危險多多，亟當謀補救和方法。到底我以為補救底方法，除了天主教婦女聯合會以外，實沒有別的更恰當底途徑。故記者在這篇底末後，敢懇勸我國教中識見高明，及熱心善舉之女士同夫人們，急趨來響影歐美底天主教婦女聯合會，以預防我教內女同胞陷於萬惡社會底旋渦裡！并依天主教正當的模範，提高她們的種種智識！而更糾正惡風敗俗，以救那已墮落到不正經之新潮流中的教外女同胞！雖然，創社立會，也不是一件容易事；況我國天主教現在尚覺幼稚，這樣那立會底難關就又多一層了！利底我說：總是因為無人提倡，若有

提倡的，多少總有些影響；雖不能立刻成立通國的大會，至少能在一城或一村裏，組織個範圍較小底婦女會，焉知慢慢的各省不聞風起來響影呢！行看，日本天主教同我國比起來，更是幼稚，然她們竟有天主教婦女會的組織；我國教中同胞對這件事，當作什麼思想呢？噫！我教中同胞們呀，請靠着天主底助力，起來努力幹一下，試試罷！

這篇的主要資料，是從羅馬觀察日報（見本年六月廿五號）上，馬爾提尼君 B. Martin 的論文中譯出來的。記者附識。

十四年七月卅號，在羅馬。

通訊

史教科書

通訊



●聖教雜誌社惠鑒 鄙人喜閱新文學的書籍

和雜誌。惟其中有許多學說鄙人不能判別其是非。即如婦女問題。關於家族之起源。各種新書大抵謂起初時。男女無一定之配偶。故民知有母。不知有父。近悉貴社新出天主教與婦女問題一書。購而讀之。冀得其正確之評論。然閱竟未見隻字道及古初男女之關係。不禁失其所望。爰請貴社。不吝教言。示我正則為幸。敬請撰安。

徐滙師範楊保祿謹啟

答曰 接誦來書。敬悉先生注意新文化運動。對於各種新學說。又謹慎將事。不為無志識之盲從。深為歡忭。論古初家族之起源。自十九世紀以來。有社會黨的進化謬說。大旨謂生民起初時代。男女混居。全體為亂婚時期。男女無一定之匹耦。故家族之系統。是從母不從父的。是為

母權家庭。厥 男性征服女性。上古時代。有一種掠女風俗。凡此族與彼族戰爭時。勝則大掠敵人之女以爲俘。又爲開拓一家一族之權勢。必須多有子女。故起初之「母權家庭」。一變爲「父權會長家庭」。一夫多妻之制。因亦逐漸發展。而男性遂視女性爲所有物。不久婦女之貞節。由進化而知爲重要的。若有不潔之事情。與第三人發生。人皆視爲侵犯己所有物之權利。且家族日益擴大。而正式之繼承。亦不可無人。於是一夫多妻制。演進而爲一夫一妻之制。總之依社會黨進化家之說。一夫一妻制的起原。是從純粹的婦女共產發生出來的。由純粹的婦女共產。變成有限制的婦女共產。又變成一妻多夫。一夫多妻。最後纔變成一夫一妻的制度。

此等論調。不特相反理性。且與事實不符。古者戰勝後。雖有虜掠婦女之事。雖因男女不道德。而行多夫多妻之惡習。然不能以此種局部的事實。推及於人類全體。且持上古亂婚之說者。所舉之例。不能明証古時有某種民族。完全實行亂婚。且更不能明証男女亂婚。是最古之家庭起

源。亂婚之事。証之生理學。減少生殖率。卽生子女。因不敷養。又加增兒童之死亡率。試問在淫亂之事實下。社會安能成立。

亂婚與事實相背。証之於理。更爲明顯。大造造人。原爲傳類。傳類動作。亦當有理性以範圍之。動物無靈。故其孳尾。造性者與之定期以節制之。人則有靈。有自主權。有理性。洞明前因後果。其傳類之義務。大造豈不與之以正則乎。正則爲何。卽性律耳。亂婚以不合於人之靈明性體。顯然違背性律。性律根於人性。永不改變。故不能以亂婚。爲合宜於起初時代之人類也。

進化學家謂萬事進行無已。故現在之一夫一妻制。將進化至不婚不娶制乎。吾知此必非進化家之所志。故若輩所謂之進化。恐將退化。而至彼輩所臆想之起初民族之亂婚制。實之進化家。何以自圓其說耶。 編者

聖教雜誌社大鑒 昨至中華書局。購得初級本國歷史二冊。編者金華等。卷上第一編第一章四。第十章三三。第二編第八章六七。第十三章八八。卷下第三編第

七章一三八。第二十二章一九二。所述之事實。未知正確無誤否。請指示爲幸。

徐滙公學朱械敬啓

答曰 第四節上有「上古社會。無所謂家族。男女之間。未有一定之配偶。故民知有母。不知有父。」此爲現在各雜誌及新書上之大謬說。其駁論已見上之通訊。不多贅。

第三三。中國上古時代。崇奉多神。初無一定之宗教。又第六七。吾族定居於地大物博之中國。故從來無出世之人生觀。及未來之希望。無一定宗教之信仰。此二處編者對於中國之歷史及經書。恐未曾深究。人之心理。恐亦未曾洞明。故其所言。未免欠確切。中國古時向有宗教信仰。其所崇拜尊敬者是天。天卽天地之主宰。例如論語云。獲罪於天。無所禱也。詩經曰。天監在下。中庸曰。上天之宰。無聲無臭。細按經書之意義。天實指天地之主宰。且所敬之天。實爲一神教。易大矣曰。享於上帝。使人知天無二主。雖古人亦敬日月星辰山川等。然不言其多神。且言日月星辰山川等之神。屬於天之主宰。故曰郊社之禮。所

以祀上帝。郊社雖異禮。而事上帝則一也。余又按人之心理。人無智愚賢不肖。莫不有一宗教信仰。歐美研究宗教學家。在各地民族中實地調查。而知人各有一宗教信仰。此實爲天下普遍之事實。而人有求福之企望。此亦爲人之心理。世上之富貴福樂。不能飽飫人之心理。故人自然企望來世更完美之福樂。而有出世之思想者。此亦人之心理。不能掩諱。茲限於篇幅。不能多述。

第八八。景教爲東羅馬教徒乃司脫利安 Nestorius 之異端。非羅瑪天主教。而爲乃司脫利安 Nestorius 之異端。說謂耶穌之天主性與其人性。未嘗結合於天主聖子之位。不過附屬於人性而已。爲此聖母所生之耶穌。乃一位純人。聖母非天主之母。愛弗尼 Concilium Ephesinum 公會議。斥其爲異端。逐出教會。唐時傳至中國。一六二三年在陝西西安府鞏獲大秦景教流行碑。

第一三八。意大利教士利瑪竇又以其教義附會儒家之說。此處附會二字。頗欠允當。附者依傍之謂。寄託之謂。會者合也。集合也。附會二字並用。有牽強湊合之意。依

原文除強合之意外。并有附而借重之意。天主教之道理正大光明。為天主教親自默啟之道理。安能借附於人。故言利氏謂儒家在經書中。亦知敬天地之主宰則可。謂附會儒家則不可。其審字酌句之不當。於此可見。

第一九二。初各國教士挾其國勢以布教於中國也。教士之來中國傳教。與列強之對待中國。當分為二事。試問教士豈藉國勢以傳教哉。無賴之徒。往往爾身教籍。此句未免太得罪人。一若人因無賴而入教。以得憑藉。他教不問。吾天主教之收入入教。有許多試驗。以觀其誠心。非盲然從事。評論人之長短。極不容易。須從多方觀察。始得持平之論。質之編者。以為然否。以陵虐同類。有何具體之事實否。恐適得其反。人因進教。而受多官府不平等之待遇。教案一出。外人既偏信教民。法律上對於教民有平等之待遇。不當因其為教民。而隱忍不言。受人欺侮。試問為公義伸直。亦是偏信耶。編者

主任司鐸台鑒

敬啟者。近來催眠術日見熾昌。聖教子弟。時有以下問題見問者。(一)催眠術的意義

和由來。(二)教中人是非絕對的不當施受催眠術。(三)施受催眠術於己之靈軀。二者有何關係。敢求貴主任將此三問題解釋明白。當亦益我聖教青年不少也。專此即希 撰安。牛若望謹啟十八、十二、五。

答曰 (一)催眠術西文曰 *hypnotism* 乃一種法

術。引人入眠。施以暗示。令被術者感應。而唯命是聽焉。例如以「汝甚可悲」之言暗示之。則被術者必潸然下淚。又以「汝實可笑」之言暗示之。則被術者仰天大笑之類。故催眠術之條件。第一引人入眠。第二施術者之暗示。感受於被術者之腦部。第三所受之客觀暗示。在被術者之主體上。惹起觀念。觀念惹起心理及生理之作用。而執行命令焉。至論其由來。一八一四年有葡人名法利亞 *Mesmer* 欲醫治 患眠病者。研究之所得。知該病根基於腦部及其心理之特別狀態。一八四一年撥來脫 *Lucas* 亦證明其事。嗣後用以療病。屢試獲效。而催眠術行焉。(二)催眠術非絕對的不可施受。蓋嘗有用之以治療及改去惡習焉。然當有條件。即施術者為一純正之士。行術

時有人監視。又須節制。以達到治病之目的為止。總之爲治疾病改惡習。聖教會未嘗絕對禁止。惟禁止妄行耳。

(三)行催眠術時。施術。與被術者。有精神聯合動作的關係。自不待言。蓋從催眠術所產生的現象。不外生理與心理的作用。即覺司或明司。或覺明二司之互用。覺司之作用。爲腦部及神經系之受感動。而惟施術者之手術是從。明司與欲司則聽受施術者之暗示。而唯命是聽。故施術者惟出法令。作手術。行暗示。立於自動地位。受術者則不然。或覺司受感而生覺像。由覺像而明司感應。居於被動地位。是以受施者在靈軀二者。顯受其影響焉。篇幅有限。不能詳述。

編者

土山灣瑛瑯品

土山灣瑛瑯品久已馳名中外近製一掛屏
中嵌十字飾以絲絨燦然可觀上海仁愛會
副總院長恩利姆姆帶至羅瑪呈獻教宗教
皇欣然納受置諸御小堂云

近事

教中新聞

近事



教中新聞

●國際天主教青年會之羅瑪朝聖及第四次大會底經過

自聖年開幕以來。世界各國各階級之來羅瑪朝聖者。可說是擁擠千萬。接踵摩肩。真有不勝屈指之概了。若要將他們朝聖底經過。分析起來。作個有系統底記事。實在是望洋興嘆。不是很容易的事。每月各國千百成羣之普通朝聖隊。固不必提。但就今年七月前後說。意國之八千勞工朝聖隊。以及萬國天主教童子軍朝聖團等底經過盛況。已經是記不勝記了。故余僅將九月十六等日之國際天主教青年會底朝聖及開會經過。畧述大概。一因青年會。是我教各階級的希望。二因此次國際青年朝聖團中。亦有我華天主教青年會加入。尤其是記者亦得了加入的榮幸。故敢將所見

五百六十五

聞的。及當時報紙所載述的。按他們朝聖的日程。作個稍有系統的記述。諒亦閱報諸君所樂許的。

九月十六十七號之大會開幕與閉幕

國際天主教青年會。是由三十二國底青年組成的。此次赴羅馬朝聖及開第四次大會。共有廿六國代表。人數五千餘。均於九月十五號到了羅馬。中華留歐天主教青年會代表二十餘人。亦於十五號早抵羅馬。全體由臨時監督王遠志司鐸（華人）作領袖。此次在羅馬大會開幕地點。為規模宏大之聖若瑟公學。十六號早。意國青年會總監督皮尼大主教。在聖伯多祿大殿。為青年執行委員會會員。及各國青年代表。舉行彌撒後。即全體直接赴聖若瑟公學。舉行青年大會正式開幕。各界來賓甚眾。自不消說。中華方面除王（遠志）監督外。尚有正副代表王育三。何方里二君。先由意國青年會會長高耳撒乃各君。向各國代表致歡迎演說詞。尤其以教宗名義。向諸代表致賀。并祝第四次大會將獲美滿結果云。次由國際青年會副秘書來奧包爾島君。宣讀各國各界之賀電信件等。後由

大會總秘書巴麗西博士。報告自上次因斯卜魯克城第三次大會後。秘書廳經過底一切會務情狀。末後提出組織大會之總執行委員會底議案。并議定嗣後大會取名天主教青年國際事務聯合會。這會由一執行委員會。指揮一切進行步驟等。此外再設立一總秘書廳於羅馬。專為幫助大會積極繼續進行。最後議定這執行委員會。由九國之代表組成。即意、法、西、比、荷、德、捷克、奧、美等九國。并通過總秘書廳常設在羅馬。議畢即宣告散會。

十七號早晨八點鐘。教宗御前秘書總主教克來茂乃西。在聖若瑟公學小堂內。為各國青年會代表舉行彌撒。九點半開第二度會議。由意國青年會會長高耳撒乃君主席。先由比國青年會會長何要依斯君。提出議案。即天主教青年組織對於政治運動之討論。并以極莊嚴極有價值之演說。發表比國青年會之意見。演詞甚長。大意謂政治問題及統治權之原始。或國家成立等問題。對於青年們常射一種打擊。因此對於這種問題。吾人不當不加以注意。但若持着這點理由。即以青年作器具。而使青

年組織捲入政黨漩渦裡。這確是很痛苦很可憐的事。至我青年會對於政治問題當取之態度。是對於與天主教主權等有關係的政治問題。下一澈底的研究。一旦遇有天主教權有抵觸或障礙時。即當以全副的力量去反抗云。各國代表對此問題。皆先後發表意見。中國方面王遠志司鐸立起發表意見說。青年會對於天主教有關係之政治問題等等。固當注意。但必先當在此輩青年身上。下一天主教高等深明之栽培。使他們有一種真確的標準。然後一旦處世用事。庶能胸有成竹。不致陷於政黨之漩渦裡云。後經荷國代表提出戒酒以減酒癆問題。討論至十一點三十分才云散會。

午後三點鐘又開第三度會議。來賓愈加擁擠。然尤為大會之特殊點綴人物。即被蘇俄共產黨監禁數年後。又逐出俄境去策普老克 Caplack 總主教。此度會議。除由某國代表提出勞動青年之組織問題外。(因未完全解決。茲不多贅。)仍繼續討論。午前提出之青年會與政治問題。其議決之結果。頗關重要。茲將其主要點。分為項三。摘

近事 ... 教中新聞

譯於下。以資祖國天主教同胞的參閱。

(一) 在天主教活動範圍內之青年會。不當加入任何種純粹政黨。然當努力研究。并設法實行純正天主教政治底原則等。

(二) 青年會當同心協力。設法着一總會員受教中甚高的教育。而使他們在社會問題的。及國民義務的研究上。盡力發展。如此庶能造出一些具有超性精神的。并眼光明瞭。頭腦清醒的人來。這樣實在為國家造就優等之公民。尤其為聖教造就無敵的勇士。

(三) 青年會不自結政黨。亦不當受任何政黨之支配。換言之。即不參入任何政黨。但將全副的力量集於一個中心點。由主教的指揮。以發展聖教之活動。聖教活動底主要目標。專為擁護聖教。換言之。即監視政府之反聖教行動。例如違反天主教底種種法律等。如自由離婚等。簡單的說。凡一總不正當的法律。或有傷道德的。或有反基督督文明的。也就是執政人所頒定的。我們也當盡全副底力量去反抗。不將牠推倒不至。這問題解決後。即議決

五百六十七

一千九百二十六年第五次大會地點。將在法國露德。然後紹爾德大司鐸作一簡短演說。勸各國青年熱心於聖體。以求基利斯督的真平和。最後由高耳撒乃各君。作一很動人熱心。惹人興趣之閉會演說。以「天主經」作主要資料。如「我等父者」一句。為我國際天主教青年最為適當云。「我日用糧」一句。我輩青年當盡力於天天領聖體云云。我輩青年在諸德之中。當先修愛德。庶能實踐。如「我亦免負我債者」一句云云。最末了更足尋味者。即望「爾國臨格」於國際青年云云。遂鼓掌閉會。

十八號朝四聖殿及遊觀古門獸圓劇

場 今年國際天主教青年第四次大會。所以開在羅馬的主要原因。就是為聚集各國青年代表。來羅馬行聖年朝聖大禮。以表示他們信德底真精神。故大會閉幕後。即繼以大赦朝聖禮。十八號早七點半。廿九國底青年。共五千人。齊進聖伯多祿大殿。由招待員引領各團到相當欄位內。（即在聖伯多祿塚之大祭台四週）少候。銀號隊開始奏凱旋歌。報告聖父已蒞臨聖殿了。此時各國青

年鼓掌與呼萬歲聲。如雷似潮。自不消說了。聖父進殿後。即在大殿止中之聖伯多祿聖塚之大祭台上。為全體青年舉行聖年開始彌撒。彌撒畢。由國際青年會總秘書巴麗西君。作為朝聖總指揮。率領着自聖伯大殿排隊出發。直接往聖保祿大殿進行。其次序首先是大十字架。繼以各國青年隊。分列前後。每團有本國旗幟及特殊十字架。并由本國監督司鐸作領袖。維持一切前後遠近等秩序。首尾數里之遙。一路他們那種整肅熱心底態度。夾道兩旁人民見了。莫不起敬起慕。讚嘆不止。都大大激發熱心。宜乎羅馬各報紙。都用一樣的論調稱讚說。此次國際青年會朝聖之熱心態度。真堪為羅馬人之好表樣云。

至他們在聖殿中。行那得大赦主要禮節時之熱心。更是莫言喻了。在保祿殿行禮畢已十一上鐘了。午後四點。又朝長瑪利亞及辣德郎二大聖殿。其熱心較午前有增無減。按今年聖赦定章。外人來羅馬者。須每日朝四大殿。經十日之久。此次國際青年會。得有教宗特殊欽准。祇須朝四大殿一次即可。故是日午後聚青年朝四

聖殿後。即得了聖年全赦。都是十二分踴躍喜歡。熱火愈加烈旺。隨全體整隊。由辣德郎大殿直接向古羅馬皇帝之鬥獸圓劇場進發。此圓劇場為羅馬皇帝外斯巴先斯所建。專作鬥獸競武之用。其式為橢圓形。週圍七百九十九英尺。高一百五十七尺。內分四層。可容八九萬人之座位。誠古羅馬大建築物之一。聖教初興底幾百年中。教友在此被猛獸吞噬而致命者。不可勝數。故此大國際青年會。特來此致命血地遊觀。全體進圓劇場時。已經日落西山了。其次序。首先是光明之七十字架。四週有青年會總秘書廳人員持蠟隨行。隨後各國青年隊。依次魚貫而進。各自到了預定的相當地點。特特將中華青年列在各團底中心。以示敬愛。因此次留歐天主教華青年會來羅馬。雖人數為最少（共二十餘人）然頗受人的歡迎。然後先同聲用辣丁文。齊唱信經。一為表示雖民族各異。却同有一個羅馬公教底信德。為紀念當初聖依納爵致命時。在猛獸及仇教人中。也曾念了這樣的信經。吾人設想國際青年會諸君唱至「我信又聖而公從宗徒傳下來聖教

近事 教中新聞

會。一段。他們底信心。尤是何等踴躍活潑呢。唱信經畢。一齊跪在地上。各作默禱片刻。正在靜靜熟禱時。忽從圓劇場之高處。發出一陣清脆如天上飛來的歌聲。曰。請眾頌謝天主云 *Te Deum*。此時五千青年齊聲答唱。入眾聲宏。一時山鳴谷應。且着人喜的流淚。待頌謝主誦剛唱完了。即齊呼教宗萬歲。方畢。又從圓劇場高處。發出一種極勇猛的歌聲。說（基利斯督戰勝）（*Christus vincit*）眾青年即答唱。（基利斯督為王。基利斯督統治云）（*Christus regnat Christus imperat*）然後又齊用極幽雅擊鐸的聲調唱。（吁。恭祝十字架。唯一之希望云）（*Gloria Ave spes unica*）畢。全體整隊。預備出大圓劇場。先由意國青年用意語大喊說。基利斯督萬歲。 *Viva Christo!* 各國青年亦即用本國言語大呼。基利斯督萬歲。這時天色已晚。眾青年雖精神的熱情仍覺勃勃未盡。但他們物質底身體却疲乏已極了。隨由總指揮發令各回旅寓。於是各自開隊。唱着本國歌曲。歡天喜地的興滿而散了。余筆記至此。與羅馬各報記者。發同樣底感言說。吾人一見

此次國際青年會朝聖的遊行。立刻記起二十五年前的歷史來。當一千九百年的聖年。陽九月廿二號至十月二號。是國際青年會朝聖底日期。無奈那時羅馬反公教黨非常猖獗。竭力的搗亂阻止。致使當時未能達到朝聖之美滿結果。噫前後會幾何時。而彼反公教亂黨。已如浮雲似的過去了。公教却仍穩如太山。尤其國際天主教青年會。又得了朝聖的圓滿結果了。

十九號各國文語演頌會及全體觀見

教宗等 十九號午前十點鐘。二十九國代表齊

集於宗座釋疑大廳。舉行各國文語演頌會。Vordenia poliglotta 專為頌祝當今教宗庇護第十一世。福壽無疆。各界來賓極為擁擠。十點半教宗特殊欽使到後。即正式開幕文語演頌會。但因國籍太多。恐演詞時間過長。故預定各國之演頌詞。不得過五分鐘之久。中國代表為王育三君。王君聲調清晰。口若懸河。故五分鐘中內獨博得鼓掌之榮。待該會閉幕。亦將下午一點了。午後四點半。各國青年皆整隊排列於聖伯多祿大殿前

之圓劇場內。七灣八曲。直達華棟崗宮門前。以備進華宮內之聖達瑪瑣院子裡。Cortile di S. Damaso。觀見教宗。皆各持本國旗幟。及特殊青年會旗幟等。隨風飄蕩。一時五光十色。不啻花樣翻新。為聖伯多祿大殿前罕有之新現象。華青年全體。二十餘人。因是日傳信部大學學生十二人。亦自避暑處乘汽車趕回我華羅瑪。專為與留歐天主教青年會諸君會晤。並一齊觀見教宗。全體由王遠志司鐸率領。待至五點鐘開始進華宮。由招待員引領各國青年。至宮內。獨將中華青年領至教宗寢宮前之隅角廳 Sala d'Angolo 內暫候。至五點三刻聖父甫出內宮。即先與華青年相見。與諸青年逐一握手。與記者握手時。曾撫記者首說。爾為羅瑪華青年。因聖父見余之製服。即知為傳信部大學學生。握手後。即授每人一聖年紀念聖牌。畢。即轉身向眾青年。操法語作一簡短演說。大意可愛的神子們。我們如今得見你們。真覺十二分喜歡。中華是極大的國。但外教多得無數。你們得觀真光。甚希望你們無論任神職者。或普通教友。都一致努力宣傳福音。

廣佈聖教。故我們對你們實具特愛。今即以慈父深情降福你們個人親友。及你們代表的中華天主教青年全體云。

然後步行通過各大廳。與五千青年一一握手禮。並贈每人一個聖年紀念聖牌。各國青年齊集於聖達瑪瑣院子中。而華青年仍受格外優待。由招待員領至附近教宗寶座之特殊位置。這時天色漆黑。益顯得滿院子各式電燈底光明。少頃。教宗由多數御侍主教。及貴族侍衛隊擁護而臨。一時眾青年鼓掌隆隆如雷。聖父登寶座。即和顏悅色的用法語向眾青年作一意味極深長的演說。約一小時之久。茲將教宗演說之主要段落。畧譯如下。聖父先述怎樣厚愛青年。由國際青年會。聯想到聖教會為一種最大的國際。因發揮至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聖教會底四大特色。勸勉青年振發精神。努力於聖教之宣傳。最後一段。談及政治和聖教之關係。語重心長。特誌原語以告讀者。至論政治問題。你們是受過教育的。執心各種活動的。對此問題定不能漠不關心。另外此次你

近事

教中新聞

們的莊麗大會中。特有何要依斯 *Illoyous* 先生對於天主教青年會與政治的詳明講演。(十七號上午下午)不必多說。就請照你們聽的做下可也。他底演說是以我們(教宗自稱)對此事之指導為結論。那些指導是最近我們給與意大利青年的。至愛神子們呀。對於那些指導。我們不增不減。毫不更改。惟希望你們常玩味深究其意義。以便對此重要困難動人注意的問題。知所適從。然有不可混而不辨者。有時我們(聖父自稱)主教。神職界。或教友。似乎做政治活動。究其實。不過從事宗教。因為我們只從事宗教。保護宗教。以免人攻擊聖教會自由。家庭或學校神聖。主日罷工等。當此情況。或與此相彷彿的環境。非從事政治。實是政治觸及宗教。侵入祭台呢。那末。當那時我們的本分。就是擁護天主。和他託給我們的教。這是主教司鐸們底本分。亦是我可愛的你們甘願與宗徒們協作者底義務。尤其無論所屬何國。你們當一體共勉的。演說畢。降以宗座遐福。各青年隊即先後排隊敬了。是夜十一點。全體青年在聖伯多祿大殿。跪與供聖體一

五百七十一

小時大禮。聖父亦親臨與禮。畢繪以彌撒。彌撒畢。即同唱頌謝主誦以畢。國際天主教青年朝聖之大禮。

廿日早各國青年大多數皆搭專車回國。因各國青年大半係大學學生。開學日期迫促。實碍難久留羅馬。凡未回國者。是早齊集於聖依納爵大堂。在聖類思公撒格祭台同領聖體。以紀念卅四年前聖人之百年週年。即一千八百九十一年。因那年國際天主教青年會底組織。雖尙未完全成立。但却具有國際青年會之雛形了。

通篇所述。完全以羅馬觀察日報。及聖年朝聖團週報。作根據。惟二報底記載太長。故僅摘其主者畧述。遺漏底地方不少。望閱者原諒能。

陳之藩民十四、十月、號、在羅馬

●陸伯鴻先生演述歐美遊歷記畧 陸

伯鴻先生遊歷歐美。業已回國。日前在上海公教進行會演述遊歷情形。頗爲詳細。茲由該會某君送到記爲一紙。特此披露。以餉閱者。伯鴻先生曰。余於五月廿五日。請邊院長在舍求主彌撒後。登輪離申。自知此去。聖神降臨。耶

蘇聖體等大瞻禮。均不能與祭。詎料舟至橫濱。停一晝夜。乘火車到東京。謁見總主教某公。參觀上智大學。得于明日望降臨彌撒。回橫濱開船後。十日之中。祇見天水而已。舟行較速。得於耶穌聖體瞻禮前一日。到西雅圖。殊出意料之外。輪船到埠時。早有濟貧會會長某君。主教代表某司鐸。華美商界臣子。到埠歡迎。余因與該處省會長邊公。早有所約。故驅車投宿焉。按邊公即上海董家渡邊院長令兄。明晨謁見主教某公。知伊辦理慈善教育。負債百餘萬。同病相憐。引爲摯友。並准余在伊治下。勸募捐款。曾參觀聖心會貞女管理之育嬰堂。上智會貞女管理之醫院。建築等費均在美金百萬元以上。耶穌聖名會貞女管理之女學校。一如徐匯啓明女校者。建築費美金壹百五十萬元。上智會貞女管理之老人院。亦近美金八拾萬元。參觀濟良會時。適逢該會始祖某聖女。新列聖品。該會行大慶二日。余於第三日。與某主教大禮彌撒。招待余跪在祭臺近側。至舉揚聖體後。司祭與副祭行相抱禮時。副祭司鐸亦與余行此禮。余大窘。後知照騎尉勳位。有此禮儀。大

禮完畢。在堂午膳。該會貞女開講藝會。知前列初學修女。均是濟良幼女。使余欽佩之至。某主教囑余操英語演說。余勉說數語賀之。該會有濟良婦女式百餘人。由貞女二十餘人管理。建築費達美金式百餘萬。午後參觀該會臥室。每間可容數十人。有貞女二人左右監護。工場生活。以洗衣為大宗收入。耶穌聖心瞻禮前一日。約美國鋼鐵大王某君等會議。組織華美救濟會。所得捐款。悉充中國公教慈善教育之用。到場之人。全體贊成。並決議推舉各處主教任會董之職。主心瞻禮後第八日。余宴請救濟會會員二十餘人。開成立會。慕爾東主教亦在座。因上次鋼鐵大王某君設筵時。臺上玫瑰花。需二十金洋。故余之還請。羣勸以極簡單之菜單。計牛肉湯一。水果一。鷄一。冰其林一。共四色。而每客須費英洋八元。是美國生活程度之高。可見一斑矣。某日將往新金山。囊中祇有金洋百枚。分贈於某會貞女及某司鐸。某司鐸說。汝來勸捐。不應出捐。余告以某聖有言曰。門中出者。窗中可入。故濟人者不窮。臨行時。某君贈余美金一千元。司鐸等知之。均讚嘆不已。途

近事

教中新聞

中經過聖血會修院。見有修女式百餘人。某晚在某處演影片。到者一千餘人。余演述片中情形後。有一二十餘歲青年。送余美金五拾元。詢悉係中等商人。而慷慨若是。七月三日到新金山。謁見某總主教。囑余明年到此。宿食署中。某晚在中國女校演影片。華商中多囑余先將照片及說明書寄美。早為勸募。明年來此。當可豐收也。某日到芝加哥。天大熱。紅衣主教梅德賈語余曰。為中華傳教經費。已奉部令。由我勸募。但汝等俗人創立之會。為扶助中國天主教慈善教育者。予亦贊成。某日開會。家資千萬者。有二十餘人到會。梅主教亦列席演說。詞極誠懇。頗能動人。當晚在鄉間開會。教友及華商到者均不少。咸說俟印刷品到時。即當開辦。至華盛頓時。知教宗欽使某公適他往。謁見某主教。談論頗相得。該處有大堂一座。恭敬無原罪聖母。式樣古奧。屋頂精緻。聞費百萬金洋。始得告厥成功。某日在大堂午膳。代理主教某公主席。各會代表及大商界陪座者不少。當晚四時須動身。中國駐美欽使施君肇基。知余到此。特由避暑處回來。晤談半小時。蒙允担任教

五百七十二

濟會名譽董事。某日到紐約。鋼鐵大王某君已先到站。同余往某修院寄宿焉。紅衣主教某公公出未晤。有傳信會會長某君。極表同情於余。並說保祿會某報上。當將勸募情形。大書特書。以示提倡。某日至華血。住拜聖體會修院。該院日夜派人拜聖體。余在堂時。見祭臺後方。有一主教。頗面熟。出堂相見。皆大異。主教曰。不圖我兩人重見於此。主教即代教宗在新普育堂行大禮。授余聖額我畧勳章者。某修院院長某公告余曰。伊會修士。已有在河南省傳教者。伴余過紐約河。用二十分鐘。到該會參觀。並允中國他省。倘需教士。尙可分發云。某日附輪。將離美赴歐。司鐸教友之送行者。肩相擊。有送余苦像一架。內貯某聖遺骨者。有送余金洋五百元。不令余岸上得知稱謝者。船上同行司鐸有六位。經六晝夜始達哈物。計頭等艙每客英洋陸伯元。到巴黎後。晤仁愛會總會長。請派貞女到上海。管理開北母心醫院。知明日主日有浙江趙主教來行祭。故明日復到該院與祭。他鄉遇故知。快慰奚似。往訪濟良會會總長。請派貞女到新普育堂。管理濟良婦女。據說法國

貞女。已不敷分派。意郎脫地方。該會貞女。尙上海主教有函來請。尙可設法分遣。往都爾。晤安老院總會長。因天津欲辦安老院。請伊分派貞女也。某日晨往得勝堂與祭後。復往主心堂領主。當晚坐火車到露德。明晨八時到站。首入山洞中與祭。有西班牙朝覲團在。某主教主禮。繼到中。與追思彌撒一臺。末上山頂。與希加地方來仁愛會貞女。唱經彌撒。後隨眾拜苦路。自誦痛悔經至第一處。均免冠膝行。至第二處時。始起身步行。五時迎聖體。約五萬人。當時萬口同聲。唱達味之子矜憐我等。聲震山谷。熱忱流露。真熱心地方也。是日有一十二歲病癱幼童。忽然痊愈。(下述陸君勤見教皇事已見上期本誌不再多述)

徐 滙 師 範

我教中須推廣鄉村教育此不特爲教中子弟知。職計且亦爲聖召計。推廣小學須先培植師資。徐滙師範學校之創辦。卽此意也。現在新校舍已落成於上月二十六日。由徐滙惠院長行祝聖禮。特誌數語。用爲該校前途祝。并爲推廣教中小學。勸吾不禁企踵望之。

時事記述

戰事

浙孫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縱橫馳驟。不旬日而大江以南之奉軍。掃地以盡。其梗概本誌在上期已有記述。今將聯軍渡江後之

種種。再撮集於左。

聯軍得隴望蜀。慾壑正大。既踞石頭。麾師北上。烏衣中服。邢士廉部幾遭纖滅。是時皖軍倪朝榮馬祥斌等師旅亦通電響應。奉軍望風而潰。節節後退。始蚌埠。繼徐州。終韓莊。十月廿三日。孫渡江赴浦口督師。二十三日。姜登選被逼離蚌埠。皖省遂入聯軍之手。廿八日。吳炳湘離皖。翌日。鄂如琢率贛軍之混成旅入安慶。浙孫坐鎮浦口。運籌帷幄。擬三路攻徐。右翼歸白寶山馬玉仁担任。由夾溝福履集進。路歸盧香亭謝鴻勳及陳調元軍担任。由夾溝福履集進。左翼歸皖軍。繞道永城攻徐州側面。奉軍方面竭力抵禦。張宗昌為防禦總司令。兵數約七八萬。亦分三路防守。東據邳縣。西扼碭山。南守宿州夾溝。中路聯軍主攻。奉軍主

近事... 時事記述

守。自十一月廿五日。至十一月二日。可謂試戰時期。二日

固鎮之役。聯軍佯敗。奉軍中伏。喪卒三旅。第五軍長施從

濱被俘。士氣大餒。聯軍於是奮發逐北。四日佔西寺坡。五

日佔徐州。六日攻夾溝。魯張見勢危難。決棄蘇保魯。七日

撤盡前線。退居韓莊。九日聯軍入駐徐州。十日浙孫亦到。

東路奉軍主攻。聯軍主守。邢士廉部於廿六日。由新安進

攻海州。翌日即佔其地。白部退大伊山。孫乃提撥陳調元

鄭後儀等師旅赴清江浦。援。二十七日。畢庶澄率海

沂永翔楚豫華甲四艦。載兵三千餘人往海州。兩軍轉戰

於清江浦。奉軍頗占優勢。俟以徐州兵退。只得班師。故白

氏有六日重佔海州之電。二十二日。盧香亭部過臨城向

濟甯進發。孫於廿二日午後由徐返甯。廿三抵浦口。不日

即當過滬赴杭。

直系中堅人物吳佩孚。因武人政客之推動。於十月廿日

乘決川離岳州。廿一日抵漢口。設討賊司令部於查家墩。

通電就總司令職。當夜開軍事會議。任各路司令。齊燮元

與吳景廉。二十二日由日本抵滬。齊於二十三日赴甯晤

五百七十五

近事 時事記述

孫二十八日到漢晤吳。日就聯軍之副司令職。吳景廉與武漢舊議員。大唱譁憲。廣東國民政府於廿四日所佈之宣言上。痛詆段張。吳部有入豫之說。繼有赴甯之謂。然皆不果。今居漢口。日從事於籌餉委任。無大進展。九日舊議員等二十餘人。宴吳景廉。吳提六項意見。(一)組織合法政府。(二)組織政府人物須自討賊分子。(三)付賣國徒黨於法。(四)各部依民官制。(五)國會自由會集。選舉總統後。依法改選。(六)憲法上組織。須逐漸推行。

張作霖抵禦之策。不外聯馬與調兵。楊宇霆以十月二十二日午後一時半抵奉。報告一切。當晚即開軍事會議。張作霖自任總司令。委任八路司令。近來馬張間函電交馳。信候絡繹。磋商合作。個中暗幕。外人不得而知。九日豫方下動員令。五路出師。十三日京漢路局消息。豐樂磁州間漳河大橋。已被奉軍潰毀。岳維峻於十五日到徐與孫傳芳有所接洽。自奉軍突佔三河。豫軍攻入保大後。鎮回二軍之決裂。其間若不容髮。然自十三日段執政下和平令

以後。馮張兩方即於十九日開重要會議於天津。簽訂公約八條。(一)奉軍讓出保大京漢路全線歸國民軍。(二)山西地盤歸國民軍支配。(三)國民軍由道運輸入軍用品。奉軍不得阻碍。(四)京畿常。雙方均不駐兵。(五)津浦路內線歸奉軍。(六)上江下游為奉軍發展地。上游為國民軍發展地。(七)中央政權。奉國各半。(八)財政收入。奉國平分。故馮張兩。暫時不至有戰事。

滬案近訊

一國委員早已重查竣事。且報告內容大約如左。(一)撫恤傷亡華人。(二)總巡麥高雲等十人免職。(三)上海外國義勇團非經上海工部局領事團商會議。決不准武裝出動。(四)解除上海租界內巡捕武裝。(五)工部局改組。(六)上海各海軍不准隨意登陸。

三 十一月十一日為江蘇姚大司牧祝聖主教後二
壽 五年銀慶是日在徐家匯大堂特行雙五六品大
作 禮彌撒今年又為主教進耶穌會後。十年及八
朋 十壽辰恭祝主教二壽作朋

聖教雜誌第十四卷目錄

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二十五年
中華民國十四年

第一期

中華聖母

插圖

第十四年之聖教雜誌(編者) 統治權之原始

(宗澤)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作異現形之研究(思誠) 一九二五年之如比

來翁大赦(蘇聲) 警世小說活地獄(若谷)

通訊

論編輯教中教科書

近事

教中新聞 教育消息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

(宗澤)

第二期

露德聖母大殿

插圖

教友當有之傳教思想(編者) 電影與人心

(思誠) 動物之心理(盤澤)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嘉定遇兵記(張百祿) 聖跡非催眠術(問渠)

新名詞(抱真)

說林

歷血拯奴記(化社)

通訊

論總覺官

近事

教中新聞 教育消息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

(宗澤)

第三期

插圖

教皇庇護與羅馬之聖年

論說

教中的智識階級宜洞明教理(編者) 國家真

詮(盤澤)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聖多瑪斯學說之淺談(思誠) 嘉定遇兵記

(張百祿) 新名詞(抱真)

說林

瀝血拯奴記(化社)

通訊

論聖教名詞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四期

插圖

王若谷之真蹟

論說

思想與行誼之關係(編者) 天主教與婦女問題(盤澤)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張蕓修女士奉教始末記(冶羅)

雜著

嘉定遇兵記(張百祿) 為甚麼緣故天主允許災患和罪惡底淺解(盤谷)

說林

瀝血拯奴記(化社)

通訊

論審查教科書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五期

插圖

羅馬傳教區展覽會江蘇及安徽之部

論說

灌輸聖教觀念(編者) 天主教與婦女問題

傳記

(盤澤)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剛總主教對於中華學生之演講(震譯) 歐程埠岸誌畧(于斌) 七寶兵災之一瞥(江清源) 新名詞(抱真)

通訊

論聖經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六期

插圖

陝西新發現之聖教古碑

論說

聖教之對於國故觀(編者) 天主教與婦女問題(盤澤)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剛總主教對於中華學生之演講(震譯) 歐程埠岸誌畧(于斌) 陝西新發現之聖教古碑(思誠)

通訊

論教科書與聖召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七期

插圖 姚主教祝聖余山新堂奠基石 聖伯多祿加尼

削聖教聖師

論說 人生觀(編者) 共產主義有實行之可能性否

(盤溪)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吾不怕非基督教同盟

的反對(士泉)

通訊 論婚配聖事 聯絡教中學校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八期

插圖 羅瑪傳教區展覽會陳列室之始點 杭州臨平

聖心新堂攝影

論說 我人對於現代思潮應持之態度(編者) 蘇維

埃俄羅斯之觀察(思誠)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不必和非基督教同盟

駁辨的我見(士泉) 新名詞(抱真)

通訊 論愛運動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九期

插圖 江蘇姚主教 山東臨平白雲峪聖若瑟新堂

論說 推廣教中小學之緊要(編者) 蘇維埃俄羅斯

之觀察(思誠)大赦論(蘇聲)

傳記 畢大爾夫人歸正史(望月)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不必和非基督教同盟

駁辨的我見(士泉)

通訊 論觀影戲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十期

插圖 羅瑪傳教區展覽會中國江蘇陳列品之一室與直隸獻縣之部

直隸獻縣之部

論說 教友思想(編者) 對於近今社會問題當知之原則(宗澤) 自主權論(盤溪)

原則(宗澤) 自主權論(盤溪)

傳記 一九二五年列品者(思誠)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近今文化趨勢之痛言

(若谷) 新名詞(抱真) 教育雜誌

通訊 論電影 論婦女運動 論贈閱書報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哲學史綱(宗澤)

第十一期

插圖 徐家滙小修院延請老人聚餐 徐家滙天主堂

保衛團

論說 教友性命(編者) 蘇維埃俄羅斯(思誠)

傳記 一九二五年之列品者(思誠)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天主教婦女國際聯合會(陳之藩) 亡靈在來世之處境(盤澤)

會(陳之藩) 亡靈在來世之處境(盤澤)

通訊 論男女同校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第十二期

插圖 羅瑪聖伯多祿大殿之電光點綴 聖年紀念聖牌

教友良心(編者) 靈魂論(盤溪)

傳記 一九二五年之列品者(思誠)

雜著 聖教會之概觀(盤谷) 亡靈在來世之處境(盤澤) 天主教婦女國際聯合會(陳之藩)

澤) 天主教婦女國際聯合會(陳之藩)

通訊 評論教科書及催眠述

近事 教中新聞 時事記述

